

中国深圳

深圳市罗湖区
深南东路5002号
地王商业中心12楼1203-06室
电话: +86 755 8268 4480

中国上海

上海市徐汇区
斜土路2899甲号
光启文化广场B座6楼603室
电话: +86 21 6439 4114

中国北京

北京市东城区
灯市口大街33号
国中商业大厦3楼303室
电话: +86 10 6210 1890

台湾台北

台北市大安区忠孝东路
四段142号3楼之3
邮编: 10688
电话: +886 2 2711 1324

新加坡

新加坡丝丝街138号
丝丝阁13楼1302室
邮编: 069538
电话: +65 6438 0116

美国纽约

美国纽约州纽约市
坚尼路202号3楼303室
邮编: 10013
电话: +1 646 850 5888

内布拉斯加州公司合规及维护指引

在成功于内布拉斯加州注册后，您的内布拉斯加州公司（股份有限公司及 LLC）日常运营必须依照内布拉斯加州普通公司法或 LLC 法进行。本指引旨在为感兴趣的客户简要介绍公司运营的合规要求。

第一节简要介绍了美国内布拉斯加州公司必须遵守的基本维护及合规要求。要求包含年检报告提交、注册地址和注册代理及商业执照更新。

第二节介绍了企业所得税申报，分为联邦企业所得税和州所得税的申报。

第三节介绍了内布拉斯加州的营业税申报要求及税率。

第四节介绍了工资税及相关服务，包括联邦、州工资税申报及外国人取得来自美国收入的所得税代扣代缴服务。所有美国公司都必须按时进行税务申报以满足税法的合规性要求。

第五节介绍了海外（美国以外）银行及金融账户申报，如果您在美国境外拥有海外金融账户，则需要每年及时向税务局申报。

第六节介绍了财务报表服务，分为会计记账服务和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

第七节总结了本所可提供的美国内布拉斯加州公司合规及维护服务和费用。本文所列费用仅供参考，属于估算金额，最终费用根据实际情况而定。

本指引并不旨在完全涵盖内布拉斯加州和美国法律对公司施加的所有合规性要求。如果您对本指引中未涉及的部分感兴趣，欢迎您联系并咨询我们的专业会计师。

一、 年检要求

1、 年检报告

所有于内布拉斯加州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或者 LLC 必须每两年向内布拉斯加州州务卿提交年检报告 (Biennial Occupation Tax Reports/Biennial Report)。股份有限公司必须为每个双数年的 3 月 1 日前提交年检报告, 而 LLC 则需要每个奇数年的 4 月 1 日前提交年检报告。对于未按时提交的公司, 公司会被内布拉斯加州政府解散或没收。

2、 注册地址和注册代理

内布拉斯加州法律规定, 所有公司都必须有一个位于内布拉斯加州的注册代理代其接收法律文书, 且这个注册代理必须在内布拉斯加州有实际地址以便接收文件通知。

3、 商业执照更新

若您的内布拉斯加州公司因从事一项或多项受管制业务而持有联邦或州政府颁发的商业执照或许可证, 则您必须每年对该执照或许可证进行更新。

二、 企业所得税申报

1、 联邦所得税申报

根据国税局 (IRS) 规定, 所有内布拉斯加州注册公司无论他们是否有应纳税所得额, 若按照日历年度报税, 都必须在每年 3 月 15 日 (LLC) 或 4 月 15 日 (股份有限公司) 或之前提交所得税申报表。所得税申报可申请延期, 延期后的截止日期为 9 月 15 日 (LLC) 或 10 月 15 日 (股份有限公司)。需要注意的是, 即使延长了申报时间, 公司也必须在纳税申报表的原始截止日期 (不包含延期) 前支付所有的应交税款, 否则会产生相应的罚款和利息。

LLC 需要申报联邦所得税, 但不需要缴纳税额, 因为 LLC 默认是作为穿透主体 (Pass-through entity) 来报税。LLC 也可选择作为股份有限公司来报税, 此时需要每年进行联邦所得税申报, 并缴纳相应税费。

2、 内布拉斯加州所得税申报

所有在内布拉斯加州开展业务的公司如果他们的联邦应税收入部分或全部来源于内布拉斯加州，则应向州政府提交州所得税申报表。内布拉斯加州所得税申报截止日期为每年的3月15日(LLC)或4月15日(股份有限公司)，如果截止日期当天为周末或法定节假日，则顺延到下一个工作日。

在内布拉斯加州开展业务的 LLC 报税主体的选择遵从于联邦报税条例。

三、 营业税

一般而言，如果公司打算在内布拉斯加州所经营业务涉及批发、零售、租赁有形动产，在内布拉斯加州有雇员，或提供相关应税服务，则该 LLC 需要向州税务部门注册并申请营业税许可。在税务部门注册后，您将会获得内布拉斯加州的税号(州税务申报时需要提供该号码)和内布拉斯加州营业税许可(该许可证应公开放置于每个零售点)。内布拉斯加州的营业税由州税(5.50%)、地方税以及可能产生的其他地方税构成。地方税营业税率视各地方情况而异。

四、 工资税以及相关服务

1、 联邦工资税

若在内布拉斯加州注册的公司在美国有雇员并支付工资，则该公司必须定期向国税局(IRS)汇报工资和其代扣的工资税，并将这些税款全额存入授权银行或金融机构以满足联邦税收存款相应规定。公司还需申报并为员工支付医疗保险税(Social and Medicare)的雇主部分和联邦失业税(Federal Unemployment Taxes)。

工资税的存款频率取决于公司税负债额。违反工资税的相关法规或蓄意不缴纳工资税的雇主会受到刑事和民事制裁。

2、 州工资税

如果您拟在内布拉斯加州雇佣员工并向他们支付工资，则您必须向州劳动力部门注册失业保险税账户。同时，您还需要向州税务部门注册工资税账户。根据规定，雇主需要定期向税务部门报告和缴纳代扣的税款。内布拉斯加州雇主还需负担员工的失业保险税。

3、 外国人的美国收入

根据国税局相关规定, 外国人的美国来源收入需要预扣税款, 且扣缴机构必须及时向 IRS 报告预扣的金额 (如有)。外国人的美国来源收入包括股息、利息、租金、年金等。启源可以帮助您准备并申报 1042, 1042-S,W-8BEN 税表或政府机构要求的其他税表。

- (1) 如果外国人收到来自美国的收入, 他们需要向扣缴机构提交 W-8BEN 并支付预扣税款;
- (2) 1042 表格用于报告外国人的美国来源收入的预扣税额;
- (3) 1042-S 表格则是外国人的美国来源收入及扣税信息汇总表。

五、 海外 (美国以外) 银行及金融账户申报

如果您的内布拉斯加州公司在美国境外拥有海外金融账户, 金融账户包括但不限于储蓄、定期、证券、经纪、存款或任何其他形式的金融机构账户。海外金融账户还包括具有兑现价值的年金, 共同基金或终身寿险保单。

您必须每年评估余额, 以确定您的内布拉斯加州公司是否需要申报海外账户申报表 FBAR 或特定的金融财产报告表 (FATCA Form 8938)。

1、 海外账户申报表 (FBAR)

如果您的内布拉斯加州公司拥有的海外金融账户的总额在这一年内超过 10,000 美元, 则需要每年提交 FBAR 表格。您需要在日历年结束后的 4 月 15 日或之前向财政部提交海外银行账户申报表。

如果您需要提交海外账户申报表, 但没有提交, 会被处以 10,000 美元的罚款。如果被认定是故意违反条例, 则可能面临 100,000 美元或 50% 的账户余额的罚款 (较高者)。

2、 金融财产报告表 (FATCA Form 8938)

如果您的内布拉斯加州公司拥有海外资产总额在这一年内超过 50,000 美元, 则需要每年提交金融财产报告表 (FATCA Form 8938)。您需要将此表格附在您的所得税税表中, 该表格与所得税税表的到期日一致 (含延期)。

如果您需要提交金融财产报告表 (FATCA Form 8938), 但没有提交, 会被处以 10,000 美元的罚款; 如在接到税务局通知后依然未申报者, 每 30 天处以 10,000 美元罚款, 最高可达 60,000 美元; 情节严重者, 还可能被处以刑事处罚

六、 财务报表

1、 财务报表

内布拉斯加州公司必须保留适当且正确的商业文件，例如财务报表，银行对账单和发票等。另外需要注意的是，内布拉斯加州的公司可能仍然有其他报告要求，例如联邦所得税申报，而没有适当保留会计记录和财务报表就无法完成此项申报。从这个角度出发，我们建议您保留所有会计记录并定期更新账簿。

2、 年度财务报表审计

在内布拉斯加州，除在证券交易所上市的上市公司外，所有其他公司，无论是股份有限公司还是 LLC，均无需任命审计师，也无需安排对其年度财务报表进行审计。上市公司必须按照相关证券交易所的规则，每年向美国证券交易委员会提交审计报告。但需要注意的是，非上市公司在一些情况下（如贷款方或银行要求贷款公司提供审计报告以确保公司合理经营）也希望对其年度财务报告进行审计。

七、 内布拉斯加州公司年度维护费用

如上所述，所有内布拉斯加州的股份有限公司和 LLC 都必须遵守内布拉斯加州的商业法律进行经营。他们可能还需要根据行业的特定要求向州政府申请执照或许可证。启源美国办事处为专业注册会计师事务所，可以提供全面的合规及业务支持服务，例如会计记账、财务报表审计、税务申报、工资计算及支付等服务。以下是与内布拉斯加州公司相关的服务和费用，供您参考。

项目	描述	服务费 (美元)	
1	年检包括注册代理、注册地址和年检申报费用 (备注 1)	每年	900
2	营业执照或许可更新 (备注 2)	每年	待确定
3	联邦公司所得税和内布拉斯加州所得税申报 (备注 3)	每次	800 起
4	营业税申报 (备注 4)	每次	150
5	工资税申报和相关服务 (备注 5)	待确定	待确定
6	海外 (美国以外) 银行及金融账户申报 (备注 6)	每年	200 起
7	财务报表和专项审计服务 (备注 7)	每年	2,000 起
8	会计记账服务 (备注 8)	每月	300 起

备注：

- 1、 启源的年检服务包含注册代理、注册地址、年检报告的准备和提交, 但是不包括营业执照的更新服务 (如有) 。

- 2、当您更新内布拉斯加州营业执照时，政府会收取一笔服务费。除此之外，启源不额外收取其他费用。但最终缴纳金额取决于您在内布拉斯加州的运营地点数量。
- 3、我们的联邦和内布拉斯加州所得税申报服务费用根据您的业务模式和财务报表复杂程度而略有不同。在我们查看过您的内布拉斯加州公司账簿后，会为您出具一个更准确的报价供您参考。
- 4、我们的营业税申报每次服务费用为 150 美元。若按月申报，服务费为 120 美元。
- 5、我们的工资税申报及其他相关服务的服务费用根据员工数量及工资支付频率的不同而有所不同。
- 6、我们处理 FBAR 申报的服务费用根据需申报的金融账户数量不同而不同。三个账户以内，200 美元，每超过一个账户，多加 50 美元。
- 7、我们的年度财务报表审计服务费根据公司的业务模式、财务状况的复杂性以及资产的类型和金额等而不同。在我们查看过您的内布拉斯加州公司账簿和财务报表后，会为您出具一个更准确的报价供您参考。除了财务报表审计外，我们还可以为您提供专项审计和审阅服务。
- 8、我们的会计记账服务费用根据交易量的不同而略有调整。除了按月更新，我们还可以为您的内布拉斯加州公司提供季度或年度的记账服务。我们还可以为您提供其他语言（除英语外）的财务报表。

启源服务范围

✓ 公司注册	✓ 银行开户	✓ 商标注册	✓ 审计鉴证
✓ 合并收购	✓ 人事薪资	✓ 知识产权	✓ 税务申报
✓ 税务筹划	✓ 会计记账	✓ 租赁协助	✓ 贸易支持

如果您需要进一步的资讯或协助，烦请您浏览本所的官方网站 www.kaizencpa.com 或通过下列方式与本所联系：

电话: +852 2341 1444

手提电话: +852 5616 4140, +86 152 1943 4614

WhatsApp, Line 和微信: +852 5616 4140

Skype: kaizencpa

电邮: info@kaizencpa.com